

# 莆田市涵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涵政办〔2018〕68号

---

## 莆田市涵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涵江区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 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区直及驻涵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涵江区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莆田市涵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11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涵江区城镇人口密集区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城市人口密集区高风险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18〕41号）和《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莆田市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莆政办〔2018〕117号）文件精神，推进城市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对我区现有不符合安全和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即：依照《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试行）》，其社会可接受风险等级为不可接受和尽可能降低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通过就地改造、异地迁建或关闭退出等方式进行搬迁改造，对承接园区未确定的拟异地迁建企业，实行“先关后搬”。其中：中小型企业2018年底前全部启动搬迁改造工作，2020年底完成；其他大型企业和特大型企业2020年底启动搬迁改造，2025年底前完成。

## 二、实施步骤

（一）细化实施方案（2018年9月底前）。督促各搬迁改造企业制订具体的搬迁改造方案（或停产转产方案）和实施进度计划，明确搬迁改造范围、搬迁项目、实施进度、资金筹措、承接园区、职工安置、保障措施等。

**（二）组织实施阶段（2018年10月至2020年12月）。**对拟关闭退出的，2018年底前完成关闭退出；对拟异地迁建的，2018年内启动搬迁改造。对承接园区未确定的拟异地迁建企业，2018年底前实行“先关后搬”。加强组织协调，加快搬迁改造项目审批进程，积极协调解决搬迁改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一是督促企业落实好搬迁改造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提前做好职工思想工作，维护社会稳定。二是督促企业依法开展搬迁改造项目安全 and 环境影响评估，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三同时”制度。加强对搬迁改造企业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确保企业搬迁改造期间不出现安全和环保问题。三是加强腾退土地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确保腾退土地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 **三、工作任务分工**

**（一）区经信局：**负责牵头制订和组织实施搬迁改造工作方案，检查推进各部门、各企业搬迁改造工作和进度，协调搬迁改造的问题和困难，汇总上报搬迁改造工作和进度情况。

**（二）区安监局：**负责对拟搬迁改造企业进行定量风险评估，依照职责加强对搬迁改造企业搬迁改造过程中的安全监督工作。2018年12月31日之前，要协调市安监局等上级主管部门对因不符合城市规划的兆瑞化工、科立黏胶两家企业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予以吊销。

**（三）区发改局：**协助申请国家、省级搬迁改造专项基金以及国家、省级预算内专项资金。



**（四）区财政局：**配合区经信局对符合条件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项目，予以优先支持。

**（五）区税务局：**按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权限，负责落实企业政策性搬迁有关所得税处理，支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

**（六）区国土分局：**负责协调、对接市国土部门落实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异地搬迁改造用地事宜。

**（七）区环保局：**负责加强环保执法，综合利用环保“组合权”，推进实施城市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加强对搬迁改造企业搬迁改造过程中的环保监督，要求搬迁改造企业按规范处置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并做好风险防范控制和应急处置工作。

**（八）江口镇、梧塘镇政府：**负责加强组织协调，负责妥善解决好搬迁改造企业历史遗留问题，积极解决搬迁改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督促搬迁改造企业按时完成搬迁任务；加大检查力度，确保企业搬迁改造过程中符合安全、环保相关要求。

#### **四、政策扶持措施**

**（一）加大财政政策支持。**在落实省里有关奖励政策基础上，区财政根据实际情况统筹政策资金，支持危化品企业搬迁改造。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二）落实税收政策支持。**对企业在搬迁改造期间发生的符合《企业政策性搬迁所得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40 号）规定的搬迁收入和搬迁支出，暂不计入当期应纳税

所得额，在完成搬迁的年度，对搬迁收入和支出进行汇总清算。

**（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三）拓宽资金筹措渠道。**鼓励金融机构在商业可持续、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基本面和信用记录较好、守法经营、有竞争力、有市场、有效益的搬迁改造企业给予信贷支持。**（责任单位：区金融办）**

**（四）加大土地政策支持。**在搬迁改造工作中，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的，依照《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需异地搬迁的，政府在收回原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后，可采取协议出让方式为其安排同类用途土地；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需退出原行业的，涉及的国有土地可交由政府收储，也可由企业利用原有土地和厂房兴办信息服务、研发设计、创意文化、仓储物流等新兴行业，可暂不办理土地用途变更手续。符合因城市实施规划、国家建设需要而被政府批准征收房产或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可按规定享受土地增值税有关优惠政策。**（责任单位：区国土分局、税务局）**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有关部门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分解工作任务，明确时限要求，精心组织，密切协作，确保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顺利开展。

**（二）明确企业主体责任。**搬迁改造企业对搬迁改造项目的实施和环保、安全工作负有主体责任。搬迁企业应严格遵守安全、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按计划进行搬迁改造。

**（三）落实属地责任。**一是加大对正在实施搬迁改造的企业  
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企业搬迁改造期间不出现安全和环保问  
题。二是要加强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安全管理，严防丢失  
被盗。三是要加强腾退土地污染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确保腾退土  
地符合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四要督促企业解决好因搬迁  
改造带来的职工分流安置问题，认真做好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及  
时向公众公开搬迁改造项目相关信息，对舆情热点分类甄别、妥  
善处理，确保社会稳定。

**（四）强化监管力度。**安监、环保等职能部门要按照各自职  
能分工，强化对搬迁改造企业搬迁改造过程中安全、环保的监管  
力度，防止突发安全、环境事件发生，确保周边人民群众生命和  
财产安全。同时，对于不配合搬迁的企业，由区政府组织有关部  
门开展联合执法予以关停。

**（五）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媒体舆论引导作用，加强对  
相关政策的宣传和解读，引导企业和群众正确认识城镇人口密集  
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  
性，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的问题，营造全社会理解、关心、支持城  
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工作的良好舆论环境。

附件：涵江区城镇人口密集区高风险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  
迁情况表



附件

涵江区城镇人口密集区  
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情况表

| 序号 | 企业名称               | 企业性质 | 现有产品、<br>主要装置及产能     | 职工数<br>(人) | 现厂址              | 需异地迁建、就地改造<br>或关闭退出的原因 |
|----|--------------------|------|----------------------|------------|------------------|------------------------|
| 1  | 莆田市涵江区科立粘胶<br>制品厂  | 民营   | 氯丁胶400吨/年            | 10         | 莆田市涵江区<br>江口镇农山村 | 不符合相关规划                |
| 2  | 莆田市涵江区兆瑞化工<br>有限公司 | 民营   | 氯丁胶、生胶糊、万能胶、<br>聚氨酯胶 | 8          | 莆田市涵江区<br>梧塘镇松西村 | 不符合相关规划                |

---

莆田市涵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9 日印发

---